

#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组织改革情况

为落实共青团中央、教育部、全国学联联合下发的《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以及《高校学生会组织深化改革评估工作方案》要求，接受广大师生监督，现将我院学生会（研究生会）改革情况公开如下。

## 一、改革自评表

项目	验收结论	备注	
1. 坚持全心全意服务同学，聚焦主责主业开展工作。未承担宿舍管理、校园文明纠察、安全保卫等高校行政职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管理细则（试行）	
2. 工作机构架构为“主席团+工作部门”模式，未在工作部门以上或以下设置“中心”、“项目办公室”等常设层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组织架构、工作人员名册体现	
3. 机构	校级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不超过 40 人，学生人数较多、分校区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和人员规模	多的高校不超过 60 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组织架构、工作人员名册体现。12 月 1 日前，进行工作人员考核，届时正式聘任 2020 级学生。（聘任后，学生会工作人员总人数为 53 人）
	校级学生会组织主席团成员不超过 5 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组织架构、工作人员名册体现，实有 4 人
	校级学生会组织工作部门不超过 6 个。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组织架构、工作人员名册体现，实有 6 个
4. 除主席、副主席（探索实行轮值制度的高校为执行主席）、部长、副部长、干事外未设其他职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信息党委〔2020〕5 号 中共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化学生会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5. 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管理细则（试行）
6. 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中除一年级新生外的本专科生最近 1 个学期/最近 1 学年/入学以来三者取其一，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 30%以内，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研究生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在杭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工作人员名册体现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章程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管理细则（试行）
7. 校级学生会组织主席团候选人均由学院（系）团组织推荐，经学院（系）党组织同意，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校团委联合审查后，报校党委确定；校级学生会组织工作部门成员均由学院（系）团组织推荐，经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校团委审核后确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第四届学生委员会主席团候选人推荐登记表、主席团候选人预备人选考

		察材料
8. 主席团由学生代表大会（非其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常任代表会议等）选举产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第四次学生代表大会会议资料
9. 2019 年 10 月以来召开了校级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信工团联〔2020〕17 号 关于筹备召开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2020 年学生代表大会的通知，召开日期为：2020 年 10 月 28 日
10. 校级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经班级团支部推荐、学院（系）组织选举产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章程
11. 学生会组织认真学习贯彻全国学联二十七大会会议精神有实质性举措，学生会工作人员普遍知晓习近平总书记贺信和党中央致词精神，了解全国学联大会报告和章程修正案基本内容，了解团中央、教育部有关工作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管理细则（试行）
12. 组建以学生代表为主，校党委学生工作部门、校团委等共同参与的校级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评议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每学期向评议会述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信息党委〔2020〕5 号 中共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化学生会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管理细则（试行）
13. 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参加评奖评优、测评加分、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等事项时，依据评议结果择优提名，未与其岗位简单挂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管理细则（试行）
14. 学生会组织的建设纳入了学校党建工作整体规划；党组织定期听取学生会组织工作汇报，研究决定重大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标	信息党委〔2020〕5号 中共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化学生会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15. 明确 1 名校团委专职副书记指导校级学生会组织；聘任校团委专职副书记或干部担任校级学生会组织秘书长。

达标  
 未达标

信息党委（2020）5  
号 中共杭州电子科  
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委员会关于印发《深  
化学生会改革的实施  
意见》的通知

## 二、《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章程》

#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学生会章程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推动学生会制度化规范化发展，依据《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学联学生会组织改革方案》（中青联发〔2017〕4号）和《关于推动高校学生会（研究生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中青联发〔2019〕9号）及其它有关文件规定，特制订本章程。

**第二条** 本会以“全心全意服务同学”为宗旨，以“服务于心，创新于行”为口号，发挥学院党政联系广大同学的桥梁和纽带作用，在党组织的领导和团组织的指导帮助下，依照法律、学校规章制度和本章程开展工作。

**第三条** 本会的基本任务：

（一）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遵循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促进同学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团结和引导同学成为热爱祖国，适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要求的合格人才，进一步增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自觉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

(二) 遵循和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组织同学开展学习、文体、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创新创业创优等多种活动，促进同学全面发展；

(三) 维护院规院纪，倡导良好的校风、学风，促进同学之间、同学与教职员工之间的团结，协助学校建设良好的教学秩序和学习、生活环境；

(四) 组织同学开展有益于成长成才的自我服务活动，协助学校解决同学在学习和生活中遇到的实际问题；

(五) 沟通学校党政与广大同学的联系，通过学校各种正常渠道，反映同学的建议、意见和要求，参与涉及学生的学校事务的民主管理，维护同学的正当权益；

(六) 引导和支持学生社团健康发展，配合团组织加强对学生社团的管理和服务；

(七) 坚持从严治会，规范学生会工作人员的产生和配备，强化群众意识、责任意识和奉献意识，以实际行动做广大同学的表率。

**第四条** 本会实行民主集中制原则。

**第五条** 本会的一切权利属于全体会员，会员通过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代表大会行使自己的权利。

## **第二章 会 员**

**第六条** 凡取得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籍的全日



制在校本科生，不分民族、性别、宗教信仰均为院学生会会员。

#### **第七条 会员的基本权利：**

（一）通过符合本会章程规定的民主程序，讨论和决定本会的重大事务；

（二）对本会工作提出建议、批评和实行监督；

（三）会内有选举权、被选举权；

（四）所有会员一律平等，在本会内受到不公正对待时，有权请求本会提供正当的权益保障和服务。受到留校察看处分者，在留察期间不享有上述权利。

#### **第八条 会员的基本义务：**

（一）遵守本会章程，执行本会决议，维护本会荣誉；

（二）有参加本会各种机构并在其中工作、服务的义务；

（三）支持本会各级组织的工作，积极参加本会组织的各种活动，努力完成本会委托的工作。

**第九条** 因毕业或其他原因离校，成为非在籍本校学生，自动丧失本会会员资格。

### **第三章 权利机构**

**第十条**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代表大会（以下简称“院学代会”）是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委员会的最高权力机关。

**第十一条** 院级学代会须每年召开一次。代表经班级团支部

推荐、二级学院学生会组织选举产生，代表名额一般不低于所联系学生人数的 1%，名额分配要覆盖各二级学院、年级及主要学生社团，其中非院、二级学院学生会骨干的学生代表一般不低于 60%。二级学院学代会原则上每年召开一次，代表要体现广泛性。

**第十二条** 学代会的选举结果应当向大会公告，并经同级党委批准，报上级学联、学生会组织备案。

**第十三条** 院学代会的职责：

（一）审议上一届学生会的工作报告。

（二）选举产生新一届学生委员会。

（三）制定及修订本会章程。

（四）征求广大同学对学校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

（五）讨论和决定应由学代会决定的其他重大事项。

## **第四章 执行机构**

**第十四条** 执行委员会（简称执委会）包括主席团成员及各二级学院学生会主席，是学代会闭会期间本会的最高执行机构，对外代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组织架构为“主席团+工作部门”模式，主席团主持执委会日常工作。

### **第一节 主席团**

**第十五条** 学生会主席团成员须由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第十六条** 院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应由二级学院团组织推荐，

经二级学院党组织同意，由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学院团委联合审查后，报学院党委确定；主席团候选人要具有代表性，应当从院、二级学院学生会工作人员和各领域优秀学生典型中选举产生。

**第十七条** 二级学院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应当由班级团支部推荐，经二级学院团组织同意，由二级学院党组织确定。

**第十八条** 院学生会主席团成员不超过5人，二级学院学生会主席团成员不超过3人。学生会主席团设立执行主席，执行主席由主席团成员轮值担任，以学期为一个轮值周期。

**第十九条** 主席团的职责：

（一）集体负责学生会重大事项，召集会议，执行决议，制定工作计划草案，任命各部门负责人。

（二）领导和监督各二级学院学生会、学生会各部门开展工作。

（三）决定其他执委会的重大问题，行使其他学代会赋予的职权。

## **第二节 秘书长、执行主席**

**第二十条** 院级学生会聘任院团委专职副书记担任秘书长，经学院党委推荐，学生委员会全体会议通过；秘书长负责与学院各部门协调，代表院团委对学生会进行指导。

**第二十一条** 执行主席的职责：

（一）召集会议，牵头学生会日常工作。

(二) 统筹协调院学生会与学院各部门、各二级学院学生会的关系。

(三) 指导、监督各工作部门开展工作，及时提出指导意见与建议，对不合格情况要提请学生委员会全体会议讨论。

(四) 筹备召开下届学代会，向学代会作工作报告。

**第二十二条** 执行主席工作必须在学生委员会民主集中制原则下进行，对于涉及学生会的重大问题，均应及时召集学生委员会全体会议进行讨论，并决定具体对策。

### **第三节 学生会各工作部门**

**第二十三条** 各工作部门是学生会下属机构，实行负责人制。院级学生会工作人员一般为 40 人至 60 人。二级学院学生会工作人员一般为 20 人至 30 人。

**第二十四条** 院学生会下设 6 个部门：办公室、外联部、媒体部、技术部、权益部、文体部。每个工作部门设负责人 2 至 3 人，工作人员一般不超过 6 人。工作人员由部门负责人提名，经主席团讨论审议确定。

**第二十五条** 除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成员，均不设置其他任何职务。

## **第五章 基层组织**

**第二十六条** 二级学院学生会属于院级学生会的基层组织，由所在学院的党委领导，接受二级学院团委和院级学生会指导。

**第二十七条** 建立学生会组织“学院、二级学院、班级”三级联动的工作格局。明确院学生对二级学院学生会、二级学院学生对班委会的指导职责。

**第二十八条** 院学生会重点从制度设计、资源整合、活动开展等方面加强与二级学院学生会的工作联动。二级学院学生会应当充分发挥贴近广大同学的优势，可在院级学生会指导下承办面向全院学生的具体工作项目。

**第二十九条** 院学生会建立健全每年至少1次通过集中会议或书面形式听取全部二级学院学生会组织工作报告及意见建议的制度。建立完善对二级学院学生会工作的考核机制，考核结果进行公开。

**第三十条** 各二级学院学生会的组织机构、职责权限、工作程序参照本章程制定。

## **第六章 学生会工作人员**

**第三十一条** 学生会工作人员必须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理想信念坚定，热爱和拥护中国共产党，具有强烈的爱国意识、爱国情感，积极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品行端正、作风务实、乐于奉献，具有全心全意为广大同学服务的觉悟和能力。学生会工作人员应当是学有余力、学业优良的学生，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30%以内，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第三十二条** 学生会工作人员面向广大同学进行选拔，选拔

过程公开透明、公平竞争，确保广大同学的知情权、参与权，选拔结果进行公示，接受广大同学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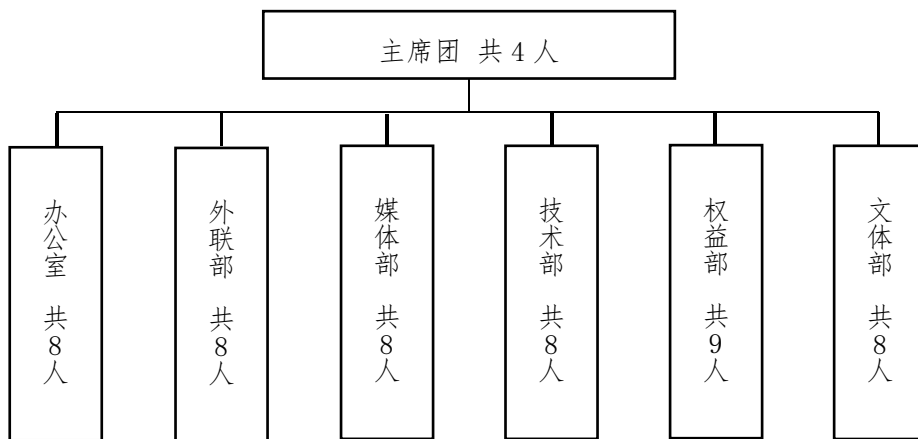
**第三十三条** 建立学生会工作人员退出机制，凡出现违反校纪校规、道德失范以及与学生不相称行为等问题的，由院团委迅速调查核实，按规定和程序及时予以处理。

## 第七章 附 则

**第三十四条** 本章程最终解释权归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

**第三十五条** 本章程自院学代会通过之日起实行；执行过程中，需修改的部分以补充案形式存在，修改权属于院学代会。

### 三、校级组织工作机构组织架构图



#### 四、校级组织工作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政治面貌	院系	年级	换届前1个学期/最近1学年/入学以来学习成绩综合排名	是否存在课业不及格情况	院系、班级学生工作经历
1	徐子懿	中共预备党员	管理学院	2018级	3.125%	无	团支书, 党支部负责人, 班助
2	黄子轩	中共预备党员	经济学院	2018级	12.03%	无	
3	孙宇豪	共青团员	计算机学院	2018级	15.67%	无	
4	张忠宇	中共预备党员	管理学院	2018级	17.7%	无	
5	薛晰之	共青团员	经济学院	2019级	7.21%	无	班长、团支书
6	傅林儿	共青团员	管理学院	2019级	23.28%	无	宣传委员
7	郭榕	共青团员	管理学院	2019级	30%	无	宣传委员, 管理学院文体部负责人
8	谢畅	共青团员	管理学院	2019级	15.89%	无	心理委员
9	陶俊杰	共青团员	计算机学院	2019级	4.29%	无	计算机学院办公室负责人、组织委员
10	余泳江	共青团员	电子工程学院	2019级	26.175	无	团支书
11	陈笑	共青团员	机械工程学院	2019级	9.47%	无	机械工程学院学生会学习部负责人, 学习委员
12	池明远	共青团员	机械工程学院	2019级	5.78%	无	
13	雷世豪	共青团员	机械工程学院	2019级	7.36%	无	生活委员兼心理委员
14	陈希凡	共青团员	管理学院	2019级	9.34%	无	青马雏鹰班班长, 班长
15	黄子晔	共青团员	经济学院	2019级	26.28%	无	
16	梁家卿	共青团员	管理学院	2019级	6.09%	无	班长, 心理委员
17	陈佳伟	共青团员	计算机学院	2019级	21.05%	无	
18	吕建婷	共青团员	经济学院	2019级	2.54%	无	经济学院学生会文体部负责人

注：12月1日前，进行工作人员考核，届时正式聘任2020级学生。（聘任后，学生会工作人员总人数为53人）

## 五、校级组织主席团成员候选人产生办法及选举办法

### 1. 产生办法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主席团成员由二级学院团组织推荐，经二级学院党组织同意，院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院团委联合审查后，报院党委确定。具体产生条件如下：

(1) 基本条件。我院 2018 级全日制在校本科生；

(2) 政治要求。应当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立项信念坚定，热爱和拥护中国共产党，具有强烈的爱国意识、爱国情感；

(3) 学习成绩。就读期间综合测评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 30%以内，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4) 技能水平。有较强的理论水平、组织管理能力，有相关工作特长；

(5) 综合素质。热心为同学们服务，工作踏实肯干，责任心强，能够大胆探索，勇于创新；

### 2. 选举办法

学生会主席团成员由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院学生会主席团候选人应由二级学院团组织推荐，经二级学院党组织同意，由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门和学院团委联合审查后，报学院党委确定；主席团候选人要具有代表性，从院、二级学院学生会工作人员和各领域优秀学生典型中通过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 六、校级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召开情况

### 1. 召开时间



2020年10月28日

## 2. 召开地点

图书馆2楼报告厅

## 3. 代表数量

105人

## 4. 主要议程

- (1) 宣布大会开幕，奏《国歌》；
- (2) 学院党委书记致辞；
- (3) 校学生会代表致辞；
- (4) 兄弟院校代表致辞；
- (5) 听取并审议第三届学生委员会工作报告；
- (6) 审议《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章程》；
- (7) 审议大会选举办法；
- (8) 审议大会总监票人、监票人、总计票人、计票人名单；
- (9) 选举第四届学生委员会委员；
- (10) 宣读大会提案工作报告；
- (11) 宣布选举、表决结果；
- (12) 奏《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团歌》，宣布大会闭幕。

## 5. 宣传报道链接

<https://mp.weixin.qq.com/s/2e09R7kEt1Ay8EMZfoQa>

ng

## 6. 现场照片



## 七、校级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产生办法

### 1. 代表条件

- (1)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全日制本科生；
- (2) 坚持四项基本原则，拥护社会主义制度和党的领导，模范执行大学生守则和学院各项规章制度；
- (3) 勤奋学习，努力工作，学习成绩优良，积极参加社会实践、体育锻炼和各项集体活动，能够代表大多数学生的利益。

### 2. 产生办法

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代表经班级团支部推荐、分院学生会组织选举产生。对照代表条件，充分酝酿，征求意见，提出代表人选，并以二级学院为单位选出代表团团长，代表

及代表团团长人选最终应由学院党委审核通过。

学生代表应具有广泛性，应考虑党员、学生干部、普通学生代表比例，同时还要有一定数量的女代表、少数民族代表等。

### 3. 代表名额分配方案及分配表

目前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全日制在校学生总人数为 9572 人，其中 2017 级 1808 人、2018 级 1953 人、2019 级 2795 人、2020 级 3016 人，学生代表大会代表人数按照在校学生总人数的 1% 确定，具体安排如下：

分 院	年级人数 (17/18/19/20)	名额	分 院	年级人数 (17/18/19/20)	名 额
机械工程学院	349/422/448/578	20	经济学院	290/441/307/313	14
电子通信学院	299/365/375/406	16	管理学院	496/287/1219/1015	33
计算机学院	374/438/446/704	22			
名额合计	105				

## 八、校级组织工作人员述职评议办法（或其他有关制度文件）

#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学生会工作人员述职评议办法

##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会要求，推动全面从严治会，进一步严密组织体系、严肃组织生活、严格教育管理、严明学生工作责任制，根据《关于推送高校学生会（研究生

会)深化改革的若干意见》、《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章程》，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人员工作述职评议考核。

## **第二章 述职评议会组成**

**第三条** 从严从实组织述职评议。述职评议会以学生代表、学院党委学工部、院团委共同参与。

**第四条** 述职评议对象为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

## **第三章 述职评议方法**

**第五条** 述职评议会从政治态度、道德品行、学习情况、工作成效、纪律作风等方面，进行全面客观的综合评价。

**第六条** 述职评议制度化，每学期进行一次述职评议。

## **第四章 述职评议程序**

**第七条** 认真撰写述职报告。主席团成员和工作人员要紧扣述职评议考核重点内容，实事求是地总结成绩和经验，分析存在的突出问题，提出加强和改进工作的思路措施。

**第八条** 述职汇报内容须充实准确，重点突出，密切结合个人实际，不宽泛、不飘浮。需把本学期本人的工作情况，说明薄弱环节以及对应解决办法，同时说明下一学期的计划目标、工作规划。

**第九条** 各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逐一汇报，学院党委学工部和院团委教师应结合平时掌握的情况进行逐一简要点评。

第十条 参会人员每位述职人员述职情况进行测评，以百分制进行评议。（60分以下为不合格，考核不予以通过）

第十一条 评议结果经学院党委、院学工部和院团委审定后下发正式通报，并反馈述职人员本人。

第十二条 认真抓好整改落实。述职评议工作结束后，述职人员应当制定整改落实方案，梳理分析自己、上级点评和调研中群众指出的问题，列出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整改清单，逐项抓好整改落实，并把整改落实情况纳入下年度述职评议中。学院党委学工部及学校团委要强化督查检查，确保整改事项落到实处。

## 第五章 奖惩制度

第十三条 建立以服务 and 共享为导向的激励机制。评奖评优、综测加分等事项应依据评议结果择优提名，不允许与其岗位简单直接挂钩。

第十四条 对思想上不重视、工作上不研究、投入精力少、不真抓实干、不解决实际问题，甚至空喊口号、摆花架子、评议考核中反映差的，责令限期整改，情况严重的应当严肃问责，进行诫勉谈话或组织调整。

##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五条 本办法由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学生会负责解释。

## 九、学校党委指导学生会组织工作情况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党委高度重视学生会的改革与建设工程，在当前改革情况中，进一步加强党委全面领导，出台《信息党委〔2020〕5号 中共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化学生会改革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文件，将学生会纳入学院党建工作整体格局中进行统筹谋划，进行统一领导，院党委学生工作部统筹负责，院团委具体指导的工作机制，并定期听取学生会工作汇报，参与学生会年终述职考核。院党委学生工作部和院团委共同研究学生会的规章制度、工作规划和工作人员遴选等重要事项，规范人员遴选程序并进行相关审核工作。

以下是部分参与学生会所承办活动的证明。

#### 1. 2018 年度、2019 年度“十大提案”比赛并致辞



2018 年度党委书记潘申洲出席





## 2019 年度党委书记王艳致辞

### 2. 慰问学生会“大山里的向阳花”实践服务团

7月18日，我院党委书记王艳率队一行四人来到台州市仙居县下各镇，慰问第四届“大山里的向阳花”暑期社会实践服务团。下各镇党委书记杨含呈、下各镇党委副书记郑玲玲等领导亲切接待，双方就“大山里的向阳花”暑期社会实践项目展开了深入友好的交流。



王艳一行实地走访了学生支教学校，仔细询问了支教期间的教学安排与支教志愿者们的工作、生活情况。她勉励志愿者们将奉献精神发扬光大，始终铭记“少年强则中国强”的训勉，将学院所学更好运用于社会实践中。

### 3. 20 周年院庆晚会

## 二十芳华 信息筑梦！杭电信息工程学院 建院20周年院庆晚会圆满落幕

来源:新闻中心 发布时间: 2019-11-27 作者: 学生会 阅读数: 2509次

峥嵘岁月二十载，自强不息谱新章。11月23日晚，“二十芳华 信息筑梦”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建院20周年院庆晚会在我院田径场举行，学院党政领导班子、校友、企事业单位代表、师生等领导、嘉宾共三千余人齐聚一堂，共同观看演出，同贺信息工程学院20周年院庆。



### 十、校团委指导学生会主要责任人

序号	类别	姓名	是否为专职团干	备注
1	分管学生会组织的 校团委副书记	苏前溢	是	
2	学生会组织 秘书长	苏前溢	是	